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（临时）会议于 2006 年 8 月 25 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06 年 8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监事 4 人，监事陈世邑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，委托监事江文斌先生代为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志强先生主持。经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修订稿）及摘要。

公司监事会对首期（2007 年～2012 年）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规定的 200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和股票期权第一次行权的激励对象名单（以下简称“第一次激励对象名单”）进行了核查，认为：

列入第一次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，不存在最近 3 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，不存在最近 3 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

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《首期限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全文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，摘要刊登在 2006 年 8 月 31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。

二、会议以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》。

《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》全文刊登在 2006 年 6 月 15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。

特此公告。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 〇 〇 六年八月三十一日